**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

**关于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4年来，县公安局在县委、县政府和市公安局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训词精神，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推进法治酉阳、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全力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聚焦法治公安建设目标，持之以恒深入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强化执法监督管理，规范执法细节，推动法治建设取得新成效。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牢牢把握法治建设正确方向。**2024年，县局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本年度县局共开展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24次，其中2次召开专题会议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带动全局各单位开展学习246次，利用红色资源，组织开展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先进典型教育等活动18场次，引导全警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2024年共开展政治轮训16期，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旷陈同志组织带头开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分课堂讨论1次，起到了带头尊法学法用法示范作用。

**（二）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切实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深化全民反诈和打击长江流域非法捕捞等专项行动，加强信息报送，严格执行“周调度”、“月通报”，每月向市扫黑办通报上月全市扫黑除恶工作情况，摸排问题及其矛盾纠纷问题，坚持对涉黑涉恶行为“零容忍”态度，营造一个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

**（三）深入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按照《中共酉阳县委、酉阳县人民政府关于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和《酉阳县对标国际先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具体工作任务清单》，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严厉打击涉企业违法犯罪，强化涉企业案件追赃挽损工作。一是健全护航机制。成立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组，依法审慎适用涉企强制措施，严厉打击合同诈骗、挪用资金、虚开骗税、职务类犯罪等违法犯罪行为，破获19起经济案件，移送起诉26人，挽回国家税收和企业损失3100余万元，非税收入入库1800余万元。二是办好涉企案件。快侦快破涉企民生小案，《监控下的“女贼”》《追捕蜘蛛侠》等案件被多家媒体报道，中央电视台“今日说法”栏目专题报道酉阳公安为民挽回被盗财物。在“9·30”专案侦办中，及时对不涉案的641万余元资金予以解冻，确保资金流动顺畅。三是强化协作联动。主动联合市场监管、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开展联合审查，重点排查哄抬物价、牟取暴利、虚假广告、合同诈骗、职务侵占、挪用资金等涉企犯罪行为，共走访企业87家，农贸市场8家，工业园区12处，发放宣传手册5200余份。四是完善涉企援助。实施《酉阳县公安局“三延伸、三服务”警民调解及法律援助工作实施方案》，落实经侦民警和法律援助员服务企业制度，截至当前，为企业解答相关法律、政策等方面200余次，收到意见建议12条，排查化解涉企矛盾纠纷16起。

**（四）不断健全执法监督制度，积极构建严格规范的执法环境。**一是积极落实110接处警全过程执法监督，要求所有警情运用4G执法记录仪处置，实现接处警全过程可视化监督。二是全面开展讯问、询问违法犯罪嫌疑人同步录音录像工作。实现对所有刑事案件讯问过程录音录像，全面开展刑事案件询问关键证人同步录音录像，部分行政案件询问违法嫌疑人全程同步录音录像工作。三是严格落实警综平台执法办案系统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直报程序，切实做到逢问必录、逢录必报。四是严格执行市公安部执法办案“四个一律”、市公安局执法办案“五个一律”，杜绝一人讯问、询问，充分保障案件当事人的合法权利。五是开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压实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职责，严格执行《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重大疑难案件集体研究审议制度》，2024年共计审议疑难复杂案件10余起，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质量；同时强化审核力量，县局法制大队现有民警7人，通过司法考试3人，公安部高级执法资格考试4人，审核岗位民警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充分实现了所有案件必须经过法制审核的工作目标。

**（五）立体推进普法教育，纵深开展各类宣传，提升群众用**

**法守法意识。**大力加强法制宣传，有力营造推进依法治县、全面法制宣传教育的浓郁氛围，有效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律观念。一是利用宣传日进行宣传。举办“全民反诈”、“交通安全”“珍爱生命、远离毒品”、打击长江流域非法捕捞等大型法制宣传活动，通过参观展板、发放宣传资料、自媒体等形式广泛进行法制宣传。二是创新宣传载体。通过电视、网络、微信、LED显示屏等宣传载体，以“法律七进”活动、“法制宣传日”和“宪法宣传周”等活动为契机，把正面宣传发动延伸到社会的各个角落。三是积极开展校内法制宣传。在校园推行法治副校长制度，将普法工作制度化、常态化。2024年全局各单位累计开展法制宣传400余次，联合县司法局、县法院等多部门开展“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推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为主题宪法宣传活动，为群众提供普法宣传与法律咨询服务。

**（六）坚持执法公正，积极开展行政复议应诉国家赔偿工作。**

我局行政复议应诉国家赔偿工作坚持以人为本的执法理念，以保护好当事人合法利益为基准，以“严格、公正、文明执法”和“理性、平和、规范执法”为原则，将行政复议诉讼案件作为提升民警执法规范建设的重要手段。2024年我局作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有2起，其中维持原决定2起；以公安局为被告的案件3件，其中驳回原告诉讼请求3起，以公安派出所为被告的案件1起，撤回起诉1起；全年国家赔偿案件3起，无作出国家赔偿决定案件。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法治意识还不到底。**少数民警法治意识不强，重实体、轻程序，执法随意性较大。一些一线执法民警在处警时候存在警务着装、单警装备穿戴、执法动作使用和执法语言表达不规范等问题，很多执法民警还未充分意识到执法规范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对于证据的收集和整理不够重视。

**（二）主动学习有待加强。**办案民警主动学法的积极性不强，加上新民警缺乏一定的社会知识和处事经验，从而导致面对群众时无所适从、无从下手；老民警习惯凭经验执法办案，加之普遍缺乏主动学习的积极性，面对新问题和新法律存在不适应的情况。

**（三）执法能力有待提升。**部分民警不能熟练掌握和运用法律法规、业务知识，证据意识、诉讼意识欠缺，时而产生执法不规范等问题，继而引发信访投诉，影响公安机关执法公信力和威严形象。

 三、2025年工作规划

**（一）建立完善严格的监督问责机制。**扎牢制度的笼子，让基层一线执法民警牢牢的树立执法规范的意识，在制度建设上抓执法过错的认定和责任追究，对执法不规范的行为甚至渎职行为形成强大的震慑力。并在执法过程中树立一批典型案例，进行正面报道和宣传，鼓励基层一线执法民警大胆规范执法，同时也注意抓住一些执法不规范事例，进行通报批评和检讨，让广大基层一线执法民警引以为戒。

**（二）开展法治教育，提高民警法律素养。**一是进一步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坚持把领导干部学习法律知识列入年度理论学习和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二是加强执法民警法治能力建设。以基层所队的执法办案民警和法制员为重点培训对象，以修订后的《行政诉讼法》《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和《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为重点内容，创新培训方式，进一步提升民警的执法能力和水平。三是鼓励民警参加高级执法资格考试、国家统一司法考试，并落实《学法奖励暂行办法》，不断提升民辅警学法积极性，从而提升县局执法规范建设水平。

**（三）创新形式，开展特色普法宣传。**强化对辖区群众及流动人员的法制宣传教育，继续把《禁毒法》《信访条例》《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章作为居民、流动人口学习宣传教育的主要内容，结合“校园安全防范”等工作，开展“法律进学校”活动，合理安排学校法制教育计划，推进法治副校长工作规范化，提高青少年学生法律素质。二是用好微信、微博、抖音等社交媒体平台，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好社会面的普法宣传教育活动。

**（四）深入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一是全面加强数字警务建设应用。用活用好“情指行”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公安机关网上执法办案规定，推进接处警平台、执法办案系统、执法监督平台深度应用，实现案件材料录入、案件网上审批、案件网上考评相结合，进一步提高执法问题发现率和整改率，构建完整的网上执法监督管理体系。二是全面推进执法信息公开建设，推进调查处理、侦查等方面的公开，对执法活动推行全程同步录音录像，推行网上查询、信访答询等服务，增进群众对公安工作的了解、信赖和监督。三是严格落实《重庆市公安机关执法办案“五个一律”工作规定实施意见》，进一步完善制度机制，强化人员配备，打造专业管理队伍，严格按照“一站式”执法办案及“一体化”管理服务要求，最大限度地为执法办案减负增效，推进执法办案管理中心高效运行。

（此件公开发布）